

新北市113學年度 小一特殊教育身心障礙新生

鑑定安置 暨 暫緩入學

申請
期間

112/12/25~113/1/8學校上班時間

暫緩入學期間想就讀新北市公立與非營利幼兒園須於此期間內申請，才能安排優先入園。

申請
地點

戶籍所屬學區學校之輔導處(室) 或 特教業務承辦單位

戶籍屬自由學區(含全市自由學區)學校者，請擇一至該校報名。

適用
對象

身心障礙鑑定安置

1. 設籍新北市，將於113學年度入學，且欲在入學前確認身心障礙資格、教育安置的新生。
2. 兒童在106/9/2以後至107/9/1以前出生，或曾於112學年度通過暫緩入學者。

身心障礙兒童暫緩入學

1. 設籍新北市，113學年度屆齡入學，但欲暫緩一年延至114學年度入學者。
*屆齡指：106/9/2以後107/9/1以前出生。
2. 學前教育階段已鑑定為身心障礙。

鑑定安置家長說明會

112.11.18(六) 9:00-12:00

新店區-北新國小 2918-9300#673
三重區-碧華國小 2857-7792#741
汐止區-金龍國小 2695-9941#243

112.11.25(六) 9:00-12:00

板橋區-埔墘國小 2961-6690#259
三鶯區-龍埔國小 2674-5666#843

112.12.09(六) 9:00-12:00

新莊區-思賢國小 2998-0443#843
中和區-復興國小 2247-2993#244
淡水區-鄧公國小 2629-7121#133

新生入學鑑定安置暨暫緩入學 家長說明會

112.11.11(六) 09:00-12:00

板橋區-文聖國小 2253-0782#518

以上說明會可採QR-Code報名，
亦可去電各場次學校報名。



說明會報名
連結



申請表件
下載



鑑定安置
百寶箱



影音版
說明

廣告